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 SS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經營業績

本公告乃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管理賬目，欣然公告以下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經營業績。

由於靜脈輸液(「靜脈輸液」)之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業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74%至約10.99億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毛利約為6.89億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104%。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毛利率約為62.7%，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之53.5%上升9.2個百分點。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溢利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111%至約2.42億港元。

上述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業額中，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靜脈輸液銷售額(包括加工產品)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75%至約9.92億港元，其由以下組成：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之銷售額 (港元)	較二零一七年 同期增加	佔靜脈 輸液銷售額 之百分比
非PVC軟袋靜脈輸液	5.03億	55%	50.7%
直立式軟袋靜脈輸液	1.74億	151%	17.6%
聚丙烯塑瓶靜脈輸液	1.98億	61%	19.9%
玻璃瓶靜脈輸液	1.17億	131%	11.8%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告所載之所有財務資料均未經審核。因此，有關資料不得視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經審核財務業績之任何顯示或任何保證。由於編製有關經營業績資料之過程中存在各種不確定因素，有關資料可能與本公司按年度或半年度刊發之經審核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之資料存在差異。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局
公司秘書
周興揚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曲繼廣先生、王憲軍先生及蘇學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